

《马可福音》系列讲章 第 31 讲

马可福音 10: 46-52; 以赛亚 42: 1-26

《领着瞎子走在那条道上》

普杰西牧师 2012 年 5 月 13 日

翻译：王兆丰

在我们这个小镇上，最近有一间教会给街坊邻居发了这样一个单张：您好！已经厌倦去教会的人们：一间新教会诞生了！现在很多人不再去教会了，为什么？太多时候，讲道枯燥乏味、脱离生活；很多教会有兴趣的不是您，而是您的钱包；教会成员对来访者冷冷冰冰；您也怀疑他们的婴儿室负不负责任。假如您认为参加教会应该是件愉快之事，那么告诉您一个好消息：山谷教会是一间新成立的教会，专门适应您的需要。在这里，您可以结交朋友、认识邻居；享受流行音乐；每个礼拜保证有实用的、鼓舞人的信息，教您如何培养良好的自我感觉、如何克服阴郁症、如何过成功生活、改进家庭关系、学习理财、面对压力；您的孩子会得到保育员的精心照顾。这个礼拜天就来试试吧！

你问没问过这个问题：基督教的目的到底是什么？作为一名基督徒，神要我做什么？成为什么样的一个人？上述的这个广告并不新奇。现在很多人认为，成为基督徒就是为了使你的生活过得更好，上帝会帮助你克服生活中、家庭里、工作上的困难。一句话，让你的生活更美好。过得胜生活的定义是否就是美国式的理想生活？还是我们信主应该期望其它什么？是不是因为我们呼吸的当代空气使得我们看十字架已经不那么舒服了，需要改变方向？是不是按十字架模塑的生活方式对我们来说不仅是不中听了，而且已经是格格不入了？天天背起自己的十字架、向罪死到底是什么意思？

其实最近我们学习的《马可福音》中间部分的这几章也谈到了同样的问题。耶稣明明地告诉门徒们他必受苦、被杀，三天之后复活。他在三个不同场合，用同样清楚的语言反复告诉他们，门徒们却仍然一点儿也不明白他说的是什么。不是因为他们脑子太糊涂，也不是因为这件事太过于高深他们听不懂。而是因为他们的固定思维方式，认为事情应该是怎么样的。耶稣的这些话对他们来说，不可理喻。你不可能既宣告自己是弥赛亚，又说必须受苦、被自己人陷害、被罗马人钉十字架。这就是为什么，听了之后他们感到无法理解，因此他们关心的只是是谁在神国度坐上座，小孩子为什么那么重要，偏要跑到基督面前来等等。毫无疑问，马可是在不厌其烦地领我们走门徒们的心路历程，让我们看基督的行事方式、神国的规则次序。为什么在后的要成为在先的、为首的要作

众人的仆人。一句话，跟从耶稣的人，必须像耶稣那样，成为渺小的、不起眼的、末了的。

现在我们要来看的是一个医治的故事：“到了耶利哥，耶稣同门徒并许多人出耶利哥的时候，有一个讨饭的瞎子，是底买的儿子巴底买，坐在路旁。他听见是那撒勒的耶稣，就喊着说：‘大卫的子孙耶稣啊，可怜我吧！’有许多人责备他，不许他作声。他却越发大声喊着说：‘大卫的子孙啊，可怜我吧！’。耶稣就站住，说：‘叫他过来’。他们就叫那瞎子，说：‘放心！起来，他叫你啦’。瞎子就丢下衣服，跳起来，走到耶稣那里。耶稣说：‘要我为你做什么？’瞎子说：‘我要能看见！’耶稣说：‘你去吧，你的信救了你了’。瞎子立刻看见了，就在路上跟随耶稣”（10：46-53）

一眼看上去，这是一个简单的医治。瞎子请求，耶稣动了慈心，医好了他，他们一同上路。但我们若仔细读，就会问：这是否就是一个简单的医治故事？或者我们可以从这个故事里学到什么？基督在这个医治故事里要让他的门徒、要让我们看到更多事情。这里有远远超过眼睛的医治这个身体上的现象。现在就让我们一起来看。

首先，这个故事出现在马可福音的位置有点奇怪。这是马可福音里最后一个医治。上一次医治瞎眼的是在第8章里。我们会不会问：我们已经知道耶稣能够医治瞎眼的，马可写的福音书本来就很短，他为什么还要再一次把这个故事放在这里？我们已经看到，马可从第8章一直到这里的第10章末，一直在告诉我们耶稣对门徒们的教导。从上一次医治瞎眼的，到这一次医治瞎眼的之间是基督三次告诉门徒们他的死；门徒们三次都误解。每一次他都以教导来纠正他们的错误：你们要跟从我的话，就要这样做、就应该成为这样的人；这就是你要侍奉的弥赛亚。这两次医治瞎子很相似。第一次耶稣摸了那人后，然后问他：你看见什么了？那人回答说：我看见人像树木一样，并且行走。你一定记得，这是整卷福音书里唯一一次耶稣需要两次才医治好一个人。我们也讨论过，马可用这个医治故事要告诉我们的是比医治身体更重要事情。因此那医治就像是一个比喻。为什么？因为紧接着就是耶稣问门徒：你们说我是谁？彼得说：你是基督。接下来耶稣说他要被杀。彼得的反应是什么？彼得就斥责耶稣不能这样。基督训斥彼得说：撒旦，退我后边去吧！耶稣是在用这个医治瞎子的比喻告诉他们：你们的眼睛在一定程度上得了医治，能看到我是基督。这很好。但你们需要被第二次医治，才能看得清楚，认识到：这是基督，这位基督必须受死，为罪人被钉十字架。假如你看不见这第二部分，那么你就永远不知道、不明白基督来是为了什么。

所以说，第一次医治瞎子是个比喻。当然这并不是说那个瞎子不存在，或者没得到

医治。而是马可特意把那个故事安排在这里，让我们看到这里含有一个象征性的记号、一个比喻。

今天的这段经文也类似。我们不仅看到两次医治瞎子的故事，中间部分夹着基督预言他的被杀、门徒们的迷惑误解，并且马可又提到耶稣走在那条路上或那条道上。‘那条路 / 道’这个词，马可在一开始就已经用过：在旷野有人喊着说：‘预备主的道，修直他的路’。马可把这个词多次地用在第 8 章开始一直到第 10 章这里。在这里他使用这个词是整卷马可福音里最多的地方。他要告诉我们的是：施洗约翰所说的‘道’和‘路’，就是眼下耶稣所走在上面的‘道’和‘路’（注：中文和合本的翻译上似乎一点儿也看得出来这一点）今天早上的时间有限，我只是提一下，以后我们还会讨论。这里我只是作个简介而已。

今天早上我们读的《以赛亚书》42 章里可以看到，瞎眼不仅是身体上的疾病，而且是一种属灵状况。以色列不能听从神的话，去跟随偶像，因为他们瞎眼。因此神这样论以色列：“你们这耳聋的，听吧！你们这眼瞎的，看吧！使你们能看见。谁比我的仆人眼瞎呢？谁比我差遣的使者耳聋呢？谁瞎眼像那与我和好的人？谁瞎眼像耶和华的仆人呢？你看见许多事却不领会；耳朵开通却不停见”。（以赛亚 42：18-19）神为什么把他们称为瞎眼的？因为神为他们提供了救恩，但他们却不明白，也不接受。所以神说：“我要引瞎子，行不认识的道，走不知道的路；在他们面前使黑暗变为光明，使弯曲变为平直”。这些话我们听到过吧？

神看着以色列的状况说，有一天，我要来把你们的状况颠倒过来；到那日，我会重建你们。他将要使用的方式是：引瞎眼的，走在那条道上，带他们出黑暗入光明。很明显，神用的引领瞎眼是比喻他要带给以色列的救恩。

那么让我们再来看眼下的这个故事。以色列仍然在那里反对神救恩的方式方法。神就在他们中间，但他们却不跟从，拒绝他所提供的救恩。你注意到没有？耶稣所针对的，不仅是法利赛人、文士和大祭司，这些人当然是瞎眼，马可是说，门徒们现在还是眼瞎，使他们无法看见神所预备的拯救他们的道；他们仍然拒绝神要领他们走的路。基督一再告诉他们，我要被杀，他们说，将来谁为大；基督说，我要上十字架，他们说，到时候谁坐上座；你是基督，但不要去为罪人死。他们看不见、不明白神正在行的大事，他的救恩是怎样来的。所以，马可用这个医治瞎眼的故事作为例子，对耶稣基督的正确反应应该是什么，真正的门徒应当是什么样子的。因此，这个故事不是医治，乃是比喻，乃是教导。

所以，今天早上我们要来看第一件事是目前的状态：**到了耶利哥，耶稣同门徒并许多人出耶利哥的时候，有一个讨饭的瞎子，是底买的儿子巴底买，坐在路旁。**

这里的‘到了耶利哥，出耶利哥’看上去好像是句一笔带过的话。要是说地理位置的话。没错，是顺便提一下的话。但是这里的重要性在于，这是马可最后一次提到耶稣往耶路撒冷去，和到达耶路撒冷后的一个地名。也就是说，从此以后，你听到的地名只有耶路撒冷。耶稣离开耶利哥去十字架赴会。在他离开耶利哥的时候，在路边遇到了这个叫巴底买的瞎子。这里的翻译‘坐在路边’虽然没有什么问题，但重要的是，马可在整卷马可福音里一直有意地使用‘那条道或那条路’。现在他说，巴底买坐在那条路边，（注：这件事在前面的讲章里也提到过，英文里有一个介词‘the’是用来特指某件事情、某样东西或某个人，但中文的语言里没有对应的用法，所以中文读者可能不容易理解），即：这个坐在路边上的人是个瞎子。但故事结束的时候，说：就在路上跟随耶稣（注：这里的‘路上’又用了‘那条路上’）。也就是说，不再是在那条路外边，而是和耶稣一起走在了那条路上。

此人的状态是瞎眼。然后我们听到了喊声：**大卫的子孙耶稣啊，可怜我吧！**（对不起，又要注一下：以前也提到过，英文的翻译是‘大卫的儿子’，但和合本的译者或许怕读者对称呼‘儿子’产生迷惑，于是就自作主张地改成‘大卫的子孙’）这真是令人惊讶不已，这是马可福音里第一次提到耶稣是大卫的儿子，并且是从瞎眼的乞丐口里说出来的！

更令人惊讶的是下面第11章开始时的光荣入圣城。人们齐声高呼：**那将要来的我祖大卫之国是应当称颂的！**（注：‘我父大卫’和合本照样也翻成‘我祖大卫’）‘大卫的儿子’这个称呼包含着极大的历史意义。神曾对大卫立下圣约，说：你的儿子中将来有一位要永远坐以色列的宝座。以色列的盼望就是那一天将会到来，大卫的儿子坐宝座、统治以色列、统治全世界。现在坐在路边的巴底买说，耶稣啊，我相信你就是大卫的儿子！这是马可福音里其他角色们还不能理解的。这个人眼睛瞎了，但心里却有如此难得的视力。他竟能看见，走过来的这位就是神差来拯救以色列的；他竟能理解，这位就是以赛亚书42章里应许的那一位；因为这位弥赛亚的一部分工作就是给瞎子带来光明。因此他能够从心里计算出来，这就是大卫的儿子，他能医治我的眼睛。在场的人试图禁止他说话，但根本做不到，他的呼声越发明亮：**大卫的子孙啊，可怜我吧！**

我非常喜欢这里的叙述方式：**耶稣就站住** 请看救主听到这喊声后的反映。在尘土飞扬、前呼后拥、熙熙攘攘的人群中间的耶稣，听到了这个孤独的瞎眼乞丐的声音。停下来，站立在那里说：**叫他过来**。门徒们鼓励瞎子说，他叫你啦，去吧！耶稣问他：**要**

我为你做什么？听上去是个很普通的问题，前面我们已经听到过了，不是吗？**要我为你做什么？**约翰和雅各回答说，让我们坐在你的左右。瞎子的回答是多么的不同，他没有要地位权力，他只要眼睛能看见，只要恢复神按他形象所造时的正常眼睛。耶稣说：**你去吧，你的信救了你了。**他的眼睛立刻就能看见。

这个故事以瞎子坐在那条路的边上，外面开始，以瞎子睁开眼睛走在那条路上结束。一开始，西门和安德烈是在听到耶稣呼召他们说：来跟从我！之后才跟随的，这里巴底买是自己愿意跟从的。这条路往哪里去？目的在何处？马可已经给了我们足够的暗示，这是耶稣基督往他的死、往十字架去。但巴底买愿意跟从着去。

马可目的明确地、刻意地写下这卷福音书，他是写给十字架之后的一间教会的。这段经文所教导我们的、所显示给我们看的的是我们的最大问题。他要告诉教会、告诉我们的是：我们就像瞎子一样，对神拯救的方式视而不见。人看不到神怎样来救我们。对我们来说，十字架不可理喻。当然啦，我知道你们都有不错的神学概念，懂得我们是罪人，知道罪有后果，神将审判所有得罪了他圣洁的人。然而，除了神学概念之外，十字架实在令人难以理解。在这三章里，基督已经多次教导我们，十字架不仅把他的身子钉在上面，也将把他的身体，即教会，模塑成为十字架的形状，成为渺小的、软弱的、作仆人的、服侍人的。这就是十字架的形状。对人来说，这是不可理喻的。很多人以为，耶稣来拯救了我，不错，这是个荣耀的真理，但只是给部分的真理。是的，耶稣来把我们从罪中救出，但同时也模塑我们、改变我们，使我们的生命成为十字架的形状。我们这些早已习惯于自我提升、自我得意、自以为周围的人都应该使我们愉快的人来说，这是无法理解的。耶稣说，拯救对我来说意味着为了你们的益处，我放弃自己的权利。你们应当背起自己的十字架来跟从我，一生都学我的样式，每天像我一样生活。

在这段经文里，谁是瞎眼的？马可可是在对谁说话？马可可是在对那些门徒们说话。他们先是以为弥赛亚不需要十字架，更重要的是，他们知道了基督要被杀之后，还在那里争论谁为大，不懂得他们想要追求的东西必须一起被钉在十字架上。根据这段经文，那些说是愿意跟从耶稣但拒绝接受舍弃自我、甘愿受苦的人才是真正瞎眼的。

让我们再来思考一下一开始我提到的那间新成立的教会。他们对你说，你知道你为什么不想去教会了吗？因为那些教会不说你想听的东西。假如你到我们

这里来，保证你很高兴，不仅是你的孩子得到照顾，你会听到的信息是，你怎样能够有良好的自我感觉，你的家庭、工作问题如何迎刃而解。为什么有人信主了，后来又说我不信了，因为他们告诉我说，信基督是为了自我改善。你若把教会建立在马可在这里所说的瞎眼上，有一天，人们走了，说我不再需要这个东西了。因为你的目标是自我改进。不，基督说，基督徒的生活是舍弃自我的生活。我们这群受过圣灵的洗、相信耶稣基督的人，必须懂得，爱那位钉十字架又复活了的救主、加入他的受苦是福音的一部分。我们的受苦、十字架的死就是为了要除掉我们身上的罪，好叫我们不再和自己的罪再纠缠不清，好叫我们可以真正地过神在基督里应许我们的生活。神所应许的十字架引向生命、引向复活。

如果说瞎眼是我们最大的问题，那么根据这段圣经，我们最大的需要是我们救主的怜悯。那我们该怎么做？我们大家都一样，都不喜欢十字架的生活。假如你不是，那么一定是我失职了。我们都很自私，都想躲避受苦，都不想让我们的舒适生活受到打扰。我们怎么办？我们应该向巴底买学习，向基督呼救：大卫的儿子，求你怜悯我！我们最大的希望是，基督会向瞎眼求救的施怜悯，每天将我们需要的赐给我们。让我们转向他，将我们的生命献给他，知道舍弃自己生命，必得到生命。

让我们一起祷告

。